國立東華大學教學卓越中心「垂直整合專題課程計畫」實施方案

1. 目的

國立東華大學教學卓越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推動教學創新，以教師專業研究領域為基礎，採用多年期、跨年級和跨領域的團隊規劃，將改善社區、生活或未來社會發生的問題作為研究或實作目標，培養大學部學生深入學術倫理探究的精神及發展實務研究及實踐應用的能力，故特訂本實施方案。

1. 實施方式

(一)每位教師只能申請成立1個團隊，教師可申請個人或由2位跨院教師共同組成團隊，題目以可進行多年期研究或操作實踐的議題為優先，提出團隊申請表後經審查同意方可開設課程。

(二)第一年大學部學生至少4位，其中大一升大二學生至少要有2位。自第二年開始，招募大一升大二學生至少4人成為團隊新血，共同組成跨級別或跨領域成員團隊。

(三)在共同教育委員會下設立垂直整合專題微學程(10學分)，課程屬性為指導類課程，團隊指導教師於109-1開始授課，第二年開課時採合班授課。

(四)加入團隊的學生必須修習垂直整合專題課程，以人工排課方式依序修畢6門課10個學分完成微學程。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稱 | 英文科目名稱 | 學分 | 年級 | 學期 |
| 垂直整合專題(一) | Vertically Integrated Projects I | 1.0 | 二 | 上 |
| 垂直整合專題(二) | Vertically Integrated Projects II | 1.0 | 二 | 下 |
| 垂直整合專題(三) | Vertically Integrated Projects III | 2.0 | 三 | 上 |
| 垂直整合專題(四) | Vertically Integrated Projects IV | 2.0 | 三 | 下 |
| 垂直整合專題(五) | Vertically Integrated Projects V | 2.0 | 四 | 上 |
| 垂直整合專題(六) | Vertically Integrated Projects VI | 2.0 | 四 | 下 |

(五)教師每學期須依團隊學生級別開設前項課程，依規定每指導1名學生核給0.25小時鐘點，每位教師至多以1個小時為限；課程若由2位跨院教師共同授課，依規定每指導1名學生2位教師各核給0.25小時鐘點，每位教師至多以1個小時為限。

(六)指導類課程每學期研究所2個小時鐘點，大學部1個小時鐘點，合計3個小時鐘點為上限，超過部分無法以超鐘點計算。

(七)審查時以團隊目標、教學或研究方法、團隊執行策略為評分重點，申請團隊時符合以下條件有加分：

 1.組成2位跨院教師團隊，

 2.申請時團隊學生成員已有大三、大四學生，

 3.申請時團隊已有研究生帶領大學部學生。

1. 補助機制
2. 通過審查團隊補助每學期課程發展業務費上限5萬元，跨域團隊每學期補助上限10萬元，團隊如有國際連結能力，每學期另外補助5萬元。
3. 通過審查團隊在人工排課前完成第一年團隊學生陣容，即按前項補助機制。自第二年開始，團隊招募新血時，如大一升大二學生招募未達4人時，則依團隊升大二實際人數比率進行補助。
4. 中心每年依計畫經費決定開放新申請團隊數量或進行補助金額上限調整。
5. 管考機制
6. 辦理教師教學意見回饋資料蒐集，精進專題管理及強化實施方式。
7. 進行學生學習態度、表達能力、自我管理、跨域思維、研發應用能力等指標資料蒐集，進行前後差異及對照差異分析。
8. 本實施方案經中心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